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14-10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侯占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学武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瑛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11,233,047.34	4,345,437,854.03	-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3,327,451.76	563,177,945.65	5.3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08,972,135.20	1.65%	1,828,288,353.19	-1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702,851.62	36.88%	-29,594,778.61	7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85,417.88	-41.73%	-43,102,699.35	13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03,570,998.17	-6,228.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8	36.23%	-0.0439	74.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8	36.23%	-0.0439	74.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0%	0.99%	-5.12%	-2.8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2,347.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106,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7,672.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29,591.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468.20	
合计	13,507,920.7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94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3%	158,114,894	153,532,910		
广东粤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1%	23,042,668			
北京实创高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4%	5,000,000	5,000,000	冻结	5,000,000
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国有法人	0.74%	5,000,000	5,000,000		
郝峰	境内自然人	0.47%	3,163,400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4%	3,000,000	3,000,000		
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0.28%	1,866,752			
武汉国信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7%	1,800,000	1,800,000		
刘军	境内自然人	0.25%	1,661,867			
金强	境内自然人	0.24%	1,62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粤文投资有限公司	23,042,668	人民币普通股	23,042,668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581,984	人民币普通股	4,581,984
郝峰	3,163,400	人民币普通股	3,163,400
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	1,866,752	人民币普通股	1,866,752
刘军	1,661,867	人民币普通股	1,661,867
金强	1,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0,000
陈芙蓉	1,600,021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21
袁理	1,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0,000
熊斌	1,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0,000
曾泽阳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第一大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6,308.78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69.66%，主要是由于本期支付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1,279.29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60.29%，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49,106.86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61.96%，主要是由于本期支付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4)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人民币3,162.81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86.64%，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公司预收售房款计提税金增加所致。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人民币3,693.77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357.88%，主要是由于按照新会计准则将公司持有的20%以下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调整到该科目所致。

(6)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为人民币3,456.94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40.58%，主要是由于按照新会计准则将公司持有的20%以下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调整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所致。

（7）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人民币2,940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155.65%，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及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应付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8）应付利息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713.25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450%，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及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债券计息所致。

（9）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为人民币332.93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73.85%，主要是由于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10）投资收益本期金额为人民币-35.90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减少154.83%，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转让了其子公司北京住总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所致。

（11）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为人民币2,025.59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2,672.49%，主要是由于本公司收取政府补贴资金1,900万元所致。

（12）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为人民币237.99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83.63%，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公司支付解除海达飞合同违约金202.50万元所致。

（13）所得税费用本期金额为人民币1,304.61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减少39.54%，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14）其他综合收益本期金额为人民币424.27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628.60%，主要是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15）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金额为人民币48.89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31.93%，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款增加所致。

（16）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7,414.17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减少84.73%，主要是本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到的往来款项减少所致。

（17）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700.27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100%，主要是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收回银行短期理财产品700万元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售上市公司历史上因权益分派等业务形成的零碎股收回0.27万元所致。

（18）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本期金额为人民币6.40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减少38.64%，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19）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83.01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减少57.79%，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取银行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20）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871.38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减少64.10%，主要是由于上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加房产所致。

（21）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355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100%，主要是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所致。

（2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本期没有发生额。

（23）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没有发生额。

（24）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27,230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45.37%，主要是由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25）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为人民币3,223.08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54.03%，主要是由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偿付银行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原收购承诺事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55号）及北京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京证监发〔2014〕35号）文件中的要求，本公司对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进行了全面梳理和检查（详见2014年2月14日，公告2014-010号），其中，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控股"）未能全面履行的"向上市公司寻找或注入优质房地产资产"的原收购承诺目前已按法定程序完成变更，变更后的承诺内容为："豁免上市公司自2011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止，累计拖欠及应付大股东借款利息55,947,099.62元。《中关村收购报告书》中"寻找或注入优质的房地产项目"已不符合宏观环境、股东资源和上市公司战略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再履行。"

上述变更承诺事宜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加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在审议该事项的具体程序中，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详见2014年5月6日，公告2014-041号、042号，2014年5月23日，公告2014-048号）

目前，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已不存在不符合监管指引要求的承诺和超期未履行承诺的相关情况（详见2014年5月28日，公告2014-051号）。就变更后的承诺内容"豁免上市公司自2011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止，累计拖欠及应付大股东借款利息55,947,099.62元。"国美控股现已兑现承诺，公司财务部门据此进行账务处理，增加上市公司"资本公积"55,947,099.62元。至此，国美控股变更后的承诺事项全部履行完毕。（详见2014年7月2日，公告2014-073号）

2、董事会秘书辞任及增补事宜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7月1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晶先生的书面辞呈。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晶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在辞去该职务后，王晶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详见2014年7月2日，公告2014-074号）。

经董事长侯占军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出具提名函，公司聘任黄志宇先生为董事会秘书。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7月15日，公告 2014-076号）。

3、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公司拟将所持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90%的股份以521.70万元的价格出售给北京中建云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6月13日，公告2014-058号；2014年7月1日，公告2014-071号）。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014年5月5日，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发布《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经深交所批准，公司股票于2014年5月5日起停牌（详见2014年5月5日，公告2014-039号）；

2014年5月12日，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经深交所批准，公司股票于2014年5月12日开始继续停牌（详见2014年5月12日，公告2014-044号）；

2014年5月19日、5月26日、6月3日、6月10日，公司均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经深交所批准，公司股票继续停牌（详见2014年5月19日，公告2014-046号；2014年5月26日，公告2014-050号；2014年6月3日，公告2014-054号；2014年6月10日，公告2014-056号）；

2014年6月11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详见2014年6月11日，公告2014-057号）；

2014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相关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 年6月13日开市起复牌（详见2014年6月13日，公告2014-058、059、060、061号及同日相关公告）；

2014年7月3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接受凭证140803号》；

2014年7月7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140803号》；

2014年7月16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0803号》（详见2014年7月18日，公告2014-078号）；

2014年7月30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40803号》；

2014年9月12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40803号》。

4、关于控股子公司私募债券利率调整事宜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四环）2012 年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存续期为 2012 年 11 月 2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 日，在第 2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总额：人民币 1.1 亿元。公司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中关村四环《2012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2 年票面年利率为 9.50%，在债券存续期内前 2 年固定不变；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最后 1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可向上调整也可向下调整票面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中关村四环选择将第 3 年债券票面利率上调 150 基点，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1 年票面利率为 11%（详见2014年9月12日，公告2014-096号）。

5、关于零碎股出售事宜

近日，为妥善解决历史遗留的存量零碎股问题，根据证监会有关"零碎股归全体股东所有"的指示及要求，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关于出售存量零碎股相关事项的通知》，通知中要求各上市公司应委托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售存量零碎股，同时，出售净所得应计入股东权益相关公积金科目并在随后的定期报告予以披露。

根据上述要求，我公司与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签订《出售零碎股协议》，2014年9月5日，我公司收到零碎股出售净所得2682.21元，该收入计入股东权益相关公积金科目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美控股在《收购报告书》中做出如下承诺：1、国美控股及其关联公司不从事建筑施工、市政施工等与上市公司有竞争性的施工类业务；2、国美控股及其关联公司不从事与上市公司有竞争的科技园区及开发区的地产开发业务；3、国美控股及其关联公司在上市公司有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同一地区直接或间接从事新的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住宅类房地产开发业务时，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开发权；但其目前正在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和按下述第4条所述实施的开发业务除外；4、在上市公司有资金和开发计划的前提下，国美控股及其关联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所从事的房地产开发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均应将上述商业机会优先让与上市公司。如先通知上市公司并在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承诺放弃该商业机会；如果上市公司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被视为放弃该业务机会。5、在上市公司妥善解决CDMA担保问题后及在各方努力下解决了上市公司的其他或有负债、逾期贷款、税务纠纷等问题，可以确保上市公司的资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国美控股同意向上市公司寻找或注入优质的房地产项目及提供部分资金帮助，以协助上市公司明确主业及增强其持续盈利能力，同时最大限度规避与上市公司间的同业竞争。	2006年10月20日	长期	其中，"向上市公司寻找或注入优质房地产资产"的原收购承诺目前已按法定程序完成变更，变更后的承诺内容为：豁免上市公司自2011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止，累计拖欠及应付大股东借款利息55,947,099.62元。《中关村收购报告书》中"寻找或注入优质的房地产项目"已不符合宏观环境、股东资源和上市公司战略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再履行。上述变更承诺事宜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加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在审议该事项的具体程序中，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详见2014年5月6日，公告2014-041号、042号，2014年5月23日，公告2014-048号）目前，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已不存在不符合监管指引要求的承诺和超期未履行承诺的相关情况（详见2014年5月28日，公告2014-051号）。就变更后的承诺内容"豁免上市公司自2011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止，累计拖欠及应付大股东借款利息55,947,099.62元。"国美控股现已兑现承诺，公司财务部门据此进行账务处理，增加上市公司"资本公积"55,947,099.62元。至此，国美控股变更后的承诺事项全部履行完毕（详见2014年7月2日，公告2014-073号）。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美控股在放弃收购四环医药时做出承诺：经第三届董事会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暂缓出售四环医药，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国美控股愿意本公司做出暂缓出售四环医药的决定，并承诺在条件成熟时以不低于40,000万元再次收购四环医药，若有其他潜在投资者参与竞价，则以价高者得为原则（详见2008年1月19日，公告2008-006、007号）。	2008年01月17日	长期	公司收悉中国证监会[2008]29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试行）》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本公司申请的审查（详见2008年3月31日，公告2008-022号）。截止目前，本公司未重启出售四环医药股权的工作。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扭亏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800	--	3,000	-19,693.01	增长	104.06%	--	115.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9	--	0.0445	-0.2918	增长	104.08%	--	115.25%
业绩预告的说明	一、上年同期大额亏损主要是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出现重大亏损所致，具体原因主要有三点：1、中关村建设公司出售北京中源大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股权，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150 万元，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4-002）。此项交易尚存不确定性，相关计提将按法规要求提交公司有权机构批准。2、中关村建设公司对泰城公司案件债权财务影响需计提减值准备7671万元，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3-075）。3、由于中关村建设公司以前年度个别施工项目在2013年进行结算，出现亏损约3000万元，另有以前年度个别项目应收款项无法全额收回，需计提减值准备约1000万元。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包含中关村建设）2014年1-12月经营情况较之上年同期无较大变动，公司决定在房地产大环境整体低迷的影响下，改变销售策略，加大房地产开发产品及存量房产的销售力度。对于本公司医药业务及时进行经营模式和市场策略的调整和优化，加大对新产品的销售力度，并对销售团队进行必要的调整和补充，力争完成年初既定目标。三、本期根据本公司与北京中建云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中关村建设90%股权转让价格为521.70万元，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第三条，中关村建设在过渡期间的亏损相应调减股份转让价格，但是最终转让价格不低于0元，详见2014年6月13日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关村建设2014年度预计亏损5000万元，如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在年内无法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并完成过户工作，将对公司2014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600577	精达股份	288,085.88	1,960,000	94.95%	1,960,000	94.95%	12,857,600.00	39,2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
股票	002181	粤传媒	69,324.00	41,340	2.00%	41,340	2.00%	783,393.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股票	400006	京中兴	62,000.00	40,000	1.94%	40,000	1.94%	54,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股票	400005	海国实	7,260.00	11,000	0.53%	11,000	0.53%	13,42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股票	400007	华凯实业	11,640.00	12,000	0.58%	12,000	0.58%	15,6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合计			438,309.88	2,064,340	--	2,064,340	--	13,724,013.00	39,20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2年05月26日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577	精达股份	288,085.88	1.46%	12,857,600.00	39,200.00	3,983,7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
002181	粤传媒	69,324.00	0.01%	783,393.000		258,969.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合计		357,409.88		13,640,993.00	39,200.00	4,242,669.15	-	-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道路发电"项目神奇，中关村海外孵化项目回京寻落地。答：该项目与本公司无关。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感觉中关村000931无主业，招牌好。可惜了这块牌子。答：公司目前的战略是"科技地产+医药"。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一枚指甲盖大小的万能芯片，只要经过软件改写和编程，就能在高精尖医疗设备、工厂里的大型工业控制仪器、绚丽的巨型显示屏驱动等不同的行业系统中灵活"跨界"，充当其"大脑"。这，就是目前中关村企业成功研发的我国首枚自主研发的高性能万能芯片的神奇所在。答：该项目与本公司无关。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公司有人类蛋白质的研究计划？答：没有。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习大大要回访中关村，落实上次工作？答：不清楚。请咨询相关政府部门。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中关村是我国第一个高科技园区，也是第一个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经过20多年发展，这里聚集了近2万家高新技术企业，去年实现总收入2.5万亿元，企业从业人员达到156万人。建筑规模4万平方米的展示中心，是展示中关村自主创新成就的平台，也是北京市重要科普基地。答：您对中关村园区很了解。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弥补产业空间不足，中关村海淀园四省开分园，这个和000931有关系吗？答：无关系。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从电子一条街走来，通海汉字激光照排，创新创业成就梦想，联想已成世界品牌，国家自主创新，产业报国志在领先，鼓励创业宽容失败，勇于创新不惧风险，科教密集一区多园，首都经济社会发展，文化创新科技创新，科学民主与时俱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迈向全球科创中心，战略产业蓬勃发展，誉满全球中国梦园。有000931关系吗？答：中关村开发并进行商业管理的科贸电子城位于电子一条街。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中关村犯了方向性错误---近年来中关村抛弃了草根企业是中关村衰落跟本。答：我们尊重投资者的个人意见。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中关村不再是中国高科技创新的"中心"，中关村已经无力领导中国的高科技走向。答：我们尊重投资者的个人见解。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中关村衰落的原因？答：中关村衰落了吗？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有何你们一样行业的公司吗？答：不清楚。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公司破产是真的吗？答：不是。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有亮点？答：亮点总是有的。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散着长发蹒跚而过，看起来不过二十岁左右。面庞并不肮脏，五官清晰可认，并不是丑陋之人。000931员工的精神面貌 只是自言自语的同时让他的面目有点狰狞。他从围墙下蹒跚走过，瘦弱的身躯在瑟瑟秋风中尤显的可怜。他把易拉罐踢了又踢，像孩子般开心的大笑。然后继续朝前。答：您去做诗人一定很成功，如果这是您原创的话。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如果公司宣布破产的话，一般情况下，清算需要多长的时间，我们可以拿到工资，是不是宣布破产的话，要等到拍卖以后才拿得到工资？答：不清楚，请咨询相关政府部门或律师。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听说000931官司输了真的吗？答：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据说贵公司董秘已提出辞职，有这样的利好吗？答：王晶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董秘职务，继续担任公司副总裁。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据说贵公司董秘已提出辞职，有这样的利好吗？答：王晶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董秘职务，继续担任公司副总裁。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官司为何不断？答：有争议时寻求法律手段解决是正常的。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近期有机构到公司调研吗？有才怪这样的东西。答：有两次意向，因公司正处于重大资产重组静默期而婉拒。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产业孵化器平台"，公司如何看待这个称谓？答："产业孵化器平台"与本公司无关。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中关村拆迁的消息？答：没听说。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外省有些人升到000931高官还去不了草莽气。答：未知所云。
2014年07月0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公司已不能正常发放工资，准备跳槽人已开始寻找下家，真的假的？答：假的。
2014年07月02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看不懂，请详解"豁免上市公司自2011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止，累计拖欠及应付大股东借款利息55，947，099.62元。国美控股现已兑现承诺，公司财务部门据此进行账务处理，增加上市公司"资本公积"55，947，099.62元。"答：上市公司自2011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止，累计拖欠及应付大股东借款利息55，947，099.62元。现在大股东支持上市公司发展，免除了上述借款利息。
2014年07月02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是否已得到55，947，099.62元？答：是不用支付这笔应付款了。
2014年07月02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股东可以到公司调研吗？要啥手续，后勤保障吗？答：可以，但请提前与董秘处联系。电话：010-57768018。与参加股东会一样，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014年07月02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公司有后续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吗？答：公司目前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014年07月02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王晶做为基金经理，为何能做公司副总裁，董秘，违规了吧？答：王晶先生做基金经理是履历。做公司副总裁 董秘时已不是基金经理。不违规。
2014年07月02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股民要告你公司，请提供你公司法务部电话，沟通一下，尚女士能接待与否？答：请打公司总机：010-57768899。
2014年07月02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公司经营范围的许可经营项目互联网接入服务，进行的怎样？答：公司刚成立时曾设立"北京中关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该类业务，后因公司业务调整，已停止业务。
2014年07月02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一般经营项目：高新技术和产品的开发、销售；科技项目、建设项目投资，具体都有啥？答：请查阅公司《2013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公告编号：2014-024。
2014年07月02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为何只剩总裁办公室，创意策划部2部门了，其它人和八大门呢？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但是您的问题看不懂。
2014年07月02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快快和大智慧一起，将公司F10内容概念完善，怕化钱就当没说，看看现在的还有软件公司，亏你们的教育。答：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指定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4年07月02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公司网站好久未更新，最近已打不开。答：公司网址：http://www.centek.com.cn 还能打开。
2014年07月02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中关村未能如黄光裕之愿变成房地产项目的壳，也未能如讨论预案般变成国美电器回A的壳。答：公司目前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014年07月02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中关村出售的难点在于其复杂的关系和利益链。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不知您所提的出售是指什么。
2014年07月02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孵化器+风险投资"，公司如何看待这个称谓？答：由于公司业务调整，"孵化器+风险投资"也不再是公司的主要业务，具体参见公司《2013年度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公告编号：2014-024。
2014年07月03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免疫治疗产品问世。答：公司没有相关产品问世。
2014年07月03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军事医学科学院在肿瘤免疫治疗方面具有绝对权威。答：北京四环制药厂原隶属于军事医学科学院，后于1999年移交北京市，公司于2000年整体收购北京四环制药厂，后改制为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与军事医学科学院之间不存在股权关系，据我们了解，军事医学科学院在肿瘤免疫治疗方面在国内居领先水平。
2014年07月03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公司一直有传闻中关村的大量报道，而公司一再否认与已无关，且时间长达几年。请问：公司到底有多少和中关村三字有关？到底有多少内情？总不能老是靠传闻过活吧？答：时常会有一些投资者或者媒体把' 中关村园区' 与简称' 中关村' 的上市公司（本公司）混为一谈。公司正是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出面说明或澄清。本公司的情况请查阅本公司发布的定期报告及公告。本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指定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4年07月04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中关村科技园自2006年成为试点园区，最根本的任务就是通过试点完善制度，积累经验，深化改革，最终推广到全国。000931应该改名北京三峡。答：时常会有一些投资者或者媒体把' 中关村园区' 与简称"中关村"的上市公司（本公司）混为一谈。公司正是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出面说明或澄清。本公司的情况请查阅本公司发布的定期报告及公告。本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指定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4年07月04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军事医学院的基因测序用在华素医药上了吗？答：华素医药目前没有与基因测序相关的研究或产品。
2014年07月04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公司的增长主要靠内生增长，不知今年在并购方面有否计划？答：公司目前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014年07月1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听说你们公司快要退市了，是真的吗？答：不是真的。
2014年07月16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中关村开发区将出台相关政策整合土地资源？答：本公司是一家注册在北京中关村的股份制企业，但是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中不含土地资源整合业务。
2014年07月17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公司是不是0元卖了中关村建设？答：公司与北京中建云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中关村建设90%股权的转让价格为521.70万元，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第三条，中关村建设在过渡期间的亏损相应调减股份转让价格，但是最终转让价格不低于0元。中关村建设股权出售属于重大资产重组，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2014年07月23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发展充电桩项目已定。答：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展充电桩项目。
2014年07月23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请问贵公司的战略定位是什么？别光是"科技地产+医药"。念经。答：医药业务作为公司的主业方向，2014年将继续加大改革力度和资源的投入。
2014年07月23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市场热点都与公司无关吧。答：公司2014年度的主要工作思路是"扭亏为盈、持续创新、聚焦主业，面对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实现跨越式发展"，公司目前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014年07月23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一种喜树碱类药物脂质体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今日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和你无关吧。答：首先，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根据您所提供的专利名称，我们在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查询到该项专利申请日为2012年12月6日，申请人：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未知该项专利与本公司的关系。
2014年07月23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中智华体要收购中关村吗？答：公司目前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014年07月23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北京国企改革000931受益。答：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所持全部股权已于2006年底分别转让给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粤文音像实业有限公司及海源控股有限公司（详见2007年1月6日，公司公告2007-001号）。目前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无股权关系。
2014年07月25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新三板交易与000931无关，那是园区的。答：您的理解非常正确。
2014年07月25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请问侯总何时完成中关村建设的工商过户？答：中关村建设股权出售属于重大资产重组，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目前，申请材料已获证监会受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需待证监会审核通过后办理。
2014年07月31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中关村建设90%股权的转让价格为521.70万元，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第三条，中关村建设在过渡期间的亏损相应调减股份转让价格，但是最终转让价格不低于0元。中关村建设股权出售属于重大资产重组，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请问，不是收到证监会批复了吗？怎么还在磨叽啊！是不是资产重组失败了！答：本公司于2014年7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080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我公司提交的《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受理' 仅说明'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还不等于' 核准' 。
2014年08月02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公司有打算进入民营银行行业吗？答：公司目前没有相关计划，谢谢关注。
2014年08月03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请问2014中关村年报是否会继续亏损，有被ST的可能吗？是否能大概的估算回答一下呢？答：公司会在发布三季报时由财务部门对年报情况作出预估，敬请关注。
2014年08月04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公司有多家下属子公司或孙公司，请问下目前还在正常营业的子公司有哪几家？哪几家因公司战略调整已经不再开展业务？答：子公司情况请查阅公司《2013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4-024），第四节，六，2部分。公司《2013年度报告》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4年08月19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贵公司3个月内会有重大重组事项吗？答：公司目前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谢谢。
2014年08月25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你好，问一下你们股份怎么才涨一点你们公司立马出利空消息，你们公司收实干家多少钱？答：尊敬的投资者，公司是按照《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则，将公司实际情况及时、客观的告诉投资者，请广大投资者做出判断。谢谢！
2014年08月30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你好，请问一下，消息人士向南都表示，发力线上是黄光裕最新定下的战略，近期国美在线多个部门已经从中关村[0.52% 资金 研报]办公地搬到国美总部所在地鹏润大厦办是不是真的？答：国美在线没有在上市公司的办公地办公，文中"中关村"应指中关村地区。
2014年09月10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董秘你好，我持有贵公司股票多日，现在还是亏损的，您是否可以告诉8月底的股东人数以及给予建议，谢谢。答：根据中登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8月底的股东总户数为124983。谢谢。
2014年09月15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贵公司目前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如果没有我就暂不买贵公司股票了。答：公司目前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谢谢。
2014年09月17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贵公司股票又涨了，赶紧澄清一下传闻吧，有说国美在线要注入中关村，又有传闻说中关村管委会要借壳上市。你们还不澄清。答：公司股价如出现异常波动，或主流媒体发布公司的消息存在歧义或误导，影响投资者判断时，我们会按照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发布澄清公告。谢谢。
2014年09月19日	专区业务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社会公众股东	问：中关村这只票怎么老不涨，重组也不知道还重组完了，是公司领导全是无能之辈吗，还是黄光裕不让它涨起来，希望公司能给我们一个交代，我持有这只票多年了也不赚钱？答：重组正在有序进行中，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八、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我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要求，将股权比例20%以下的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截止2014年9月30日经了解该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置成本未发生变化，故不作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动对我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单位名称	股权比例%	核算方法	金额（元）
西安航天远征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29	成本法	960,000.00
中技经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5.00	成本法	1,800,000.00
深圳雅都图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8.05	成本法	1,202,781.68
北京中源大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	成本法	16,000,000.00
北京中天水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6.50	成本法	100,000.00
北京四通国际智能建筑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3.87	成本法	3,150,878.15
合计			23,213,659.83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侯占军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14-102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案受理的基本情况

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或中关村建设）与大同市伊鑫装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原告或大同伊鑫）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关村建设于近日收到大同市城区人民法院传票及限期举证通知书。

二、本案的基本情况

原告诉称：

就承揽大同市南环西延东侧安置区S2标、魏都大道西侧廉租住房项目、北城墙三个工程项目事宜，原被告双方分别于2010年7月、2011年1月、2011年10月签订《预拌混凝土买卖合同》各1份，在各份合同中双方对预拌混凝土的价格、结算方式及支付、违约责任、管辖方式等进行了约定。截止2014年9月10日，经原被告对账，被告尚欠原告混凝土本息共计2,610,884.52元未付，后原告诉至法院。

原告诉讼请求如下：

1、判令被告给付拖欠的商品混凝土款本金共计2,376,052.25元、利息234,832.27元（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暂计算至2014年9月10日）及至实际付清之日止的利息；

2、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由。

（以上内容引自民事起诉状）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四、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案件尚未开庭审理，目前暂无法判断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本公司将对案件进展情况保持关注，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民事起诉状；

2、大同市城区人民法院传票及限期举证通知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14-105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800万元至3,000万元	亏损：-19,693.0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0119元至0.0445元	亏损：-0.2918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一）上年同期大额亏损主要是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出现重大亏损所致，具体原因主要有三点：

1、中关村建设公司出售北京中源大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股权，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150 万元，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4-002）。此项交易尚存不确定性，相关计提将按法规要求提交公司有权机构批准。

2、中关村建设公司对泰城公司案件债权财务影响需计提减值准备7671万元，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3-075）。

3、由于中关村建设公司以前年度个别施工项目在2013年进行结算，出现亏损约3000万元，另有以前年度个别项目应收款项无法全额收回，需计提减值准备约1000万元。

（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包含中关村建设）2014年1-12月经营情况较之上年同期无较大变动，公司决定在房地产大环境整体低迷的影响下，改变销售策略，加大房地产开发产品及存量房产的销售力度。对于本公司医药业务及时进行经营模式和市场策略的调整和优化，加大对新产品的销售力度，并对销售团队进行必要的调整和补充，力争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三）本期根据本公司与北京中建云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中关村建设90%股权转让价格为521.70万元，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第三条，中关村建设在过渡期间的亏损相应调减股份转让价格，但是最终转让价格不低于0元，详见2014年6月13日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关村建设2014年度预计亏损5000万元，如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在年内无法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并完成过户工作，将对公司2014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2014年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4年度报告》中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14-66号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黄其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其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星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9,591,092,062.70	35,695,370,103.33	6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46,102,044.84	3,248,779,677.65	12.2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94,079,552.87	107.20%	3,547,515,749.79	2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4,593,896.67	61.18%	618,707,478.60	1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6,350,888.64	62.29%	621,303,085.56	1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8,122,381,233.1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13	60.76%	0.6083	18.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13	60.76%	0.6083	18.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9%	0.86%	20.15%	0.1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7,673.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48,979.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0,147.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898.58	
合计	-2,595,606.9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1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51%	788,400,795	0	质押	781,329,74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2.06%	21,000,000	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2%	18,529,745	0		
金鹰基金－光大银行－金鹰点石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8%	13,000,000	0		
金鹰基金－光大银行－金鹰点石2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5%	10,700,000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26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0.91%	9,3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79%	8,000,000	0		
杨光	境内自然人	0.75%	7,590,554	0		
中国建设银行－富国天博创新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5,000,000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3,769,396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	788,400,795	人民币普通股	788,400,79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2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529,745	人民币普通股	18,529,745
金鹰基金－光大银行－金鹰点石1号资产管理计划	1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0
金鹰基金－光大银行－金鹰点石2号资产管理计划	10,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00,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26号集合资金信托	9,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杨光	7,590,554	人民币普通股	7,590,554
中国建设银行－富国天博创新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69,396	人民币普通股	3,769,39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第二大股东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与第三大股东同属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大股东金鹰点石1号资产管理计划和第五大股东金鹰点石2号资产管理计划同属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产品。除此之外，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杨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708,650股，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881,904股，实际合计持有7,590,554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第二大股东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其报告期初未持有公司股份。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初始交易涉及2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6%（详见公司2014-60号公告）。截止本报告期末，该笔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尚未到期。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2,105,872,510.68	6,617,371,792.18	-68.18%	支付土地款及偿还借款
应收账款	235,579,399.70	440,028,123.54	-46.46%	销售回款增加
预付款项	9,998,002,705.63	4,019,348,398.15	148.75%	预付土地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54,492,089.58	36,375,218.56	324.72%	合作方往来款增加
存货	45,566,485,832.64	23,373,373,653.76	94.95%	开发及持开发项目投入增加
无形资产	70,450,618.50	103,232,974.98	-31.76%	处置子公司及摊销所致
商誉	189,340,878.69	0.00	不适用	新增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产生的合并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03,485.42	4,952,344.82	-53.49%	处置子公司及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7,089,580.50	192,176,253.18	49.39%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预收款项	11,610,081,543.81	6,514,552,847.50	78.22%	房地产项目达到预售条件，预售收入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5,186,277.89	28,869,154.48	-82.04%	支付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326,756,016.61	513,002,832.84	-36.31%	预缴税金增加
应付利息	517,550,459.32	103,829,791.56	398.46%	计提但未到协议约定支付日期的利息增加
其他应付款	1,290,942,088.79	788,308,286.08	63.76%	合作方往来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73,357,252.00	1,511,100,000.00	315.1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入增加
长期借款	25,382,599,500.00	13,525,899,752.00	87.66%	向金融机构借入借款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496,911.55	0.00	不适用	本期新增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中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利润表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305,697,473.26	219,506,474.08	39.27%	在售房地产项目增加导致广告宣传等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管理费用	179,716,539.56	119,712,863.14	50.12%	项目公司增多各项费用均增加
财务费用	-6,638,271.16	95,913.86	不适用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22,381,233.16	-11,528,175,436.91	不适用	支付的土地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5,730,278.11	-219,370,318.60	不适用	购买泉州华大49%股权以及收购南京吉庆100%股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4,315,307.40	11,465,072,650.32	32.96%	取得借款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14年9月30日、2014年10月11日披露了子公司福州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及补充公告，截止目前该事项尚无进展。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子公司诉讼公告》	2014年09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9-30/1200274952.PDF
《子公司诉讼的补充公告》	2014年10月11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10-11/1200289662.PDF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泰禾集团	公司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未来三年实现的平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2012年05月30日	36个月	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8月20日	公司项目售楼处	楼盘调研	个人投资者	个人	公司项目销售情况
2014年08月2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个人	公司上半年经营情况等，未提供资料

八、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4年7月1日起执行新修改的会计准则。按照新颁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照具体情况修订了原有公司内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制度的具体内容，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详见公司2014年10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14年第65号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其森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14-64号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0月17日发出，于2014年10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公司2014年10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14-65号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相关会计政策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一）变更日期：2014 年 7 月 1 日

（二）变更原因：财政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

（三）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介绍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是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基本会计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制定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制度。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财政部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4年7月1日起执行新修改的会计准则。按照新颁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照具体情况修订了原有公司内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制度的具体内容，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规范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纳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范范围。本公司根据该准则要求，修订了有关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同时本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说明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5,500,000.00	原在长期股权投资科目核算，追溯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
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40,000.00	
三明市进出口货物报验中心有限公司	0.00	
合计	259,640,000.0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自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本公司2013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影响。

2、公司根据财政部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上述会计准则的变更对公司 2013 年度与 2014 年上半年度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三、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严格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仔细核查了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资料，认为：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实施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14-67号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0月17日发出，于2014年10月28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举手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仔细核查了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资料，经讨论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实施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